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本独立董事自上任以来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发挥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中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的作用，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，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2025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个人工作经历、专业背景等情况

刘泽民先生，1964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（会计学）硕士和管理学博士、副教授、中国注册会计师。曾任江西瑞奇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结算部总经理、总会计师，厦门证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上海光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、江西财经大学证券期货研究中心执行主任。拥有专利1项，主持国家火炬计划项目1项，省级重大产业化项目、省级社科课题各1项，参编教材2部，在省级以上学术刊物公开发表论文多篇。2010年10月起担任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专任教师至2024年4月退休。现任浙江麦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总经理。

（二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

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，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雇佣关系、交易关系、亲属关系等影响独立性的情况，能够在履职中保持客观、独立的专业判断。本人通过进行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年度自查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中关于独立性的规定，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

（一）参加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

2025年度，公司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会议，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人严格履行工作职责，按时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，仔细阅读会议相关文件，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，就重大事项发表意见，提出合理化建议；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会议共审议议案二十五项，除一项议案因故延后审议，本人对其余议案均投了同意票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、公司规范运作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。2025年度，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独立董事姓名 |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|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| 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次数 |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| 缺席董事会次数 |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 |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|
| 刘泽民 | 6 | 6 | 4 | 0 | 0 | 否 | 2 |

（二）参加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股东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调整了组织架构，优化了治理结构。原监事会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，进一步强化并有效发挥专业监督与审核职能。为切实履行监督职责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。202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，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亲自主持并出席了全部会议，对公司定期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聘任审计机构、日常关联交易等重点关注事项进行审议，并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计划、审计进展、审计结论进行充分沟通与交流，督促审计工作有序推进，有效保障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及时性、准确性与完整性。

（三）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履职尽责。2025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计召开一次会议，本人亲自出席了会议，审议了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，并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公司高层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客观评价、评估。

（四）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重点关注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两次，本人均亲自参加，审议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、关联交易及计提信用减值与资产减值等事项，充分发挥独立监督、专业咨询和决策制衡作用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、公司规范运作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。

（五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，本人与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等通过深交所“互动易”、“业绩说明会”等多渠道、多形式与投资者进行良性互动，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，解读公司经营状况、发展战略等核心信息，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，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，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公信力，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。

（六）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、内容等情况

2025年度，本人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现场工作时间累计不少于15天。充分利用现场参会后的闲余时间，下到车间，实地查看生产状况，到访财务、内审等部门，详细了解会计核算、审计监督、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情况。此外，还通过视频会议、微信、电话、邮件等方式与公司高管、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运用专业知识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。

报告期内，由董秘带队，组织全体独立董事等前往山东临沂、浙江杭州分子公司进行现场调研，实地了解其企业战略、经营状况、财务管理、营销管理、内部控制、存在的问题等，进行总体评价并提出意见建议，形成书面调研报告，供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决策参考。

报告期内，本人还积极参加了由深交所、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线上培训学习，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坚实的法律和专业保障。

（七）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

2025年度，公司管理层和相关业务人员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，及时汇报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，征求、听取本人的意见。公司指定董事会办公室、董事会秘书等专门部门和专门人员协助本人履行职责，对于重大事项也及时向本人进行通报，并提交相关文件，切实保障本人的知情权。做到积极配合，不拒绝、阻碍和隐瞒，不干预本人独立行使职权，为本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便利条件。

三、总体评价和展望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深感责任重大。在过去的一年中，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，始终秉持诚信、勤勉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等方式，充分发挥本人的经验和专长，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合法权益。

2026年，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、勤勉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出更多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的作用，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及合法权益。

最后，感谢董事会、管理层及各位股东对我的信任与支持。我将继续努力，砥砺前行，为实现“三个共同”的“百年三川”贡献绵薄之力。

独立董事： 刘泽民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